

M E I G U I D A O C O N G S H U

玫/瑰/岛/丛/书/ 秋 秋 主编



单飞的日子

青稞 著

河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写在前面的话

随着人类物质和精神世界的发展，人们开始懂得关爱生命，更关注个人的心理感受，关注个人的幸福。若婚姻成为不幸的代名词，离婚就是正确的选择。

当然，我们必须相信，离婚绝对是件让人不愉快的事，不管你主动离婚，还是被动离婚。而且，我以我的真心劝告想离婚的人：离婚后面对的困难一点不比离婚前少，做出离婚的决定时务必“三思而后行”；在深思熟虑后如果你还是执意离婚，那就离吧，干吗老跟自己过不去呢？

不要抱怨，接受自己的选择，认可离婚的事实，调整自己的心态，寻找新的爱情——不管怎样，让离婚后生活过得好点，让自己的生活过得丰富和充实，这才不违背你当初离婚的初衷。这就是我对离异者的忠告。

衷心希望你和我都幸福，幸福就握在我们自己的手上。



目 录

花开花落是种注定	(1)
爱和不爱，人世间常有的事	(18)
接受远比抱怨更重要	(32)
不知因何要受伤	(49)
寂寞的女人是危险的	(62)
无奈的选择	(75)
我徒劳地等待一个男人	(87)
她又把我带到了沼泽地	(102)
未婚妈妈：噩梦没有终结	(122)
在游走中体验生命	(141)
 附录：关于离婚的闲言碎语	 (150)
我心千千结	(154)
数据与观点	(159)
离婚者调查	(165)



花开花落是种注定

我离婚快5年了，再提起当初离婚的事情仿佛都已模糊。太久了……

我还记得，离婚后，一个同事非追着问我关于离婚的感想。我很恼火，直到他承认说自己也正想离婚。我最后告诉他两句话：没事时最好别离婚；一旦离了婚就赶紧忘掉。

这是我的心里话。我现在还这样认为。离婚不是什么好玩的事，能不离当然不离；但我也是个洒脱的人，一旦离了，就不再系系绊绊，一切从新开始。大家都从头再来。

我和前夫曾共同走过十几年的时光

我和他相识于大学。我们是同班，他就坐在我身后的课桌旁。

开始时我没有喜欢他，而是喜欢另一个男生。这个男生高高的个子，面容白皙，神情忧郁，恰是我想像中的那种男孩。我们3个都在一个班里，都喜欢写诗——那是上个世纪80年代，写诗可能是所有文科大学生的嗜好，但我们班里当时就我们3个比较突出，因此我们的关系很好。经常泡在一起，朗诵各自的“大作”，互相赞叹或提意见。

在暑假的某段日子里我一直在想念着他们两个，不分轻重。后来情感才偏沉向他。原因，也说不好。很多事情，实在是没有那么多的理由。

我们俩互相试探着。他给我画了一座小山，全是用问号组成的，问我：我想攀登这座山可是又怕摔下来，你说我能成功吗？我拿过笔，把一个个问号改成一个个叹号，说，你不试怎么知道？

那时候我多么勇敢啊，我才16岁。他比我大4岁。我们都渴望爱情。

我们的恋爱经历过一些风雨。比如有女生喜欢他了有男生喜欢我之类。他在班上很活跃，吹拉弹唱样样在行，



人长得又高又挺拔，是女生中的宠儿，我也不能不让别人喜欢他。事实上我可能也不如别的女生有魅力。我那时又矮又瘦，根本没发育起来，像个灰麻雀一样。有的女生就敢明着跟我较劲，他的态度有时表现得也暧昧。在大学期间的恋爱过程中他吹过我7次，每次理由不同，每次我都接受，耐心地等他回来。我特能忍，虽然年龄小，可骨子里对自己也自信，认为我是他最好的选择。事实上他总是很快回来给我道歉，然后两人和好如初。

1987年“五一”我们结的婚，那时我21岁。结婚那天，因为双方父母都不在本地，非常简单：我骑了自行车从单身宿舍到我们的新家，等了一会儿，来了几个同学，大家坐在一起，吃瓜子、糖，这婚就算结了。没有任何的婚礼，一个同学到阳台上放了一只爆竹，冲天一声爆响，就算办了仪式。

其实结婚后我的生活是很甜蜜的。因为这是我想要的生活啊，我爱他，他爱我，我们结了婚，一起做饭，每周包一次饺子，一起逛街，看电影，讨论写作上的事。那时我俩还想在写作上做出点成绩。每天上班分别时，我们总是亲吻一下，下午再见时也总是先拥抱，然后我就会在桌子上看到他为我凉好的水。那时我上下班需要骑半个小时的车子，他觉得我辛苦，很照顾我。这样的日子持续了很久。我觉得很幸福。我曾经想写篇关于早恋有好处的文章。我当时认为我就是沾了早恋的光。因为早，所以单纯、投入、真挚，没有世俗的牵扯。所以才有了后来的幸



福生活。

后来，我才发现，早恋原来真的不好，因为太早，我们根本不知道我们需要什么样的人，甚至连我们自己是什么样的人都闹不清楚。

这样的观念转变，是有很多伤心的体会的。

我遇到的一个男人多少影响了我。那是一个文化圈里的人，我应该称之为老师吧，我在一次聚会上认识的他。后来一次他约我去他家，说要聊聊，我没有任何想法也没有任何提防地就去了。他给我谈了很多为人师表者该说的话，中午还留我吃饭，又劝我喝了一点点的葡萄酒。他也喝了。然后他开始搂我亲吻我。我本能地反抗，而且我一下子就很瞧不起他。可他还是亲了我。除此之外他没有做别的。只说，我认识你太晚了。我不知道他是否在撒谎。我为什么说他多少影响了我呢？坦白地说，他的吻是那样的热烈、强烈，我从没有体验过，我不知道还有那样的接吻。我和丈夫的亲热是很文雅的，而且他并不怎么喜欢吻我。后来我不敢再找那个人，好在他也不再找我。但他仿佛给我打开了一扇窗，让我察觉到一些别的不同的东西；当然，也许打开的是潘多拉的盒子，释放出我潜藏着的欲望。我曾经试图在丈夫那里找到那种强烈的激动的感觉，但我失败了。有一次我发现我们接吻时他竟然睁着眼睛，把我吓了一跳。这方面我对他很有意见。

其实这也不是我们关系不好的原因。我想我们的人生观念和性格都有冲突。我长大了，性格长开了，眼界宽



了，和当年羞怯胆小的我不同了。而他渐渐显露的心胸的狭隘也让我失望。

我不是一定要眼看着我们的关系滑下悬崖。我做过努力，可不成功。也许是不得法，也许内心深处本来就是有冲突的。这个时候我们俩经常讨论爱情与婚姻的关系，越讨论越拧，有时吃着饭就会为彼此观点的不同争吵起来。我16岁时对他言听计从，他说月亮是黑的我就是知道不对也不会说出来。我不可能停留在那个时代，我有自己的想法了，尽管知道自己常偏激。他常感叹我不再是那个小姑娘了。他其实喜欢很崇拜他的人，我要是整天仰着颈瞪着天真的敬仰的眼神看他，他会很满意，可我做不到了啊。反过来我需要的是能驾驭我的男人，他又不是。我再一次强烈地感到我们真的是彼此不合适。虽然外人都夸我们是最好的一对。

在大约结婚3年后我动了离婚的心思，但从动心思到说出口，之间又跨越了几年。因为他实在是对我太好了，背弃他使我的良心不安。大概在1992年吧，我终于决定为自己多考虑一些。那是临近春节时，他所在的单位提前放了假，我把他先哄回了老家他的父母那里。我告诉他我一放假就立即回家。小年的前一天，我打电话给他，告诉他，我想一个人出去走走，不想再在父母面前做出很和谐的假象。我恳切地请求他帮我隐瞒真情，就说我自己的父母家有事。我和他父母的关系很好，我不愿伤害老人们的感情。电话中他显得很吃惊和迟疑，但他再一次显示出他



的培养——他答应帮我撒谎。放下电话我就登上了去云南的火车。我在火车、长途汽车和风景区间到处游荡。那个春节我在外流浪了十天。那时我的收入还低，我又不想花他的钱，所以整个旅程经济上显得很窘迫，我还记得我大年初一的第一顿饭吃的是一碗米线，花了6角钱。有了这样的一些艰苦体会后，我回到家，有点忐忑地打开门，以为怎么也要打一场大架，然后我就可以毅然决然地宣布离婚了；我怎么也没想到，见到的竟是他温和亲切的笑脸和满桌子的好菜好饭！你可以猜出我的感动。我简直惭愧极了。对照他的行为，我是多么的自私和渺小啊。

我决定不离婚了。打这以后，我老实实在地做他的妻子，甚至开始向单位申请计划生育指标了。可等指标批下来后，我突然又感到了惶恐：难道我真的心甘情愿生个孩子？或者说，真的心甘情愿要让无辜的孩子将来冒父母不全的危险？我可是不敢保证对他的感情啊。

我说不准这一切。我无法把握我自己。我突然觉出生命的短暂，青春的短暂。我后来猜想，也许我的自私性暴露了出来。我反复回想每天过的平凡的枯燥的日子，回想我们早已不接吻，做爱也变得无聊和应付。如果一直这样下去，我的人生岂不是太悲惨了？我的心再一次冲动。

我感觉自己离家、离丈夫越来越远。他也感觉出来了。事实上他对我也失望了。我的冷漠使他很伤心。

1996年的春天，在经过了很多次的讨论、争执、赌气、冷战之后我们达成了口头协议：和平分手，各过各



的。只是为了等我们单位分房子，以便将来离婚后住处，我们约定半年后再办手续。但这半年内谁愿意找新的对象谁就找。

这半年的日子过得很尴尬——说是夫妻吧，夫妻生活基本都放弃了；说不是吧，每天还睡在一张床上，吃一个锅里的饭。话越来越少。我们都尽可能地找些理由晚点回家。

他这个时候，认识了后来的妻子，一个教师。两人开始有了些寡淡的交往。但后来，女孩对他越来越热。心平气和时他也对我说对她的感觉。我就和他讨论一下以我们的个性应该找什么样的人。

我不会因此而生气。人都是脆弱的，都需要感情的慰藉。我对人性的弱点已看透。

1996年的11月，我们在我等到了房子后，去法院办了手续。

办完手续，我们都哭了。不是悔恨，只是觉得很遗憾，从大学到结婚一起生活，15年的感情啊，纵然少了激情，但应该说是有许多亲情了，说结束就结束了，10年的夫妻，从此就成了陌路，心里真是痛如刀割。

我们互相叮咛着多保重，然后就握别了。回过头，我擦干了泪，心想，以后要自己上路了。

过了大约三四个月，他和那个女孩结婚了。我的一些朋友后来说，他结得太急了，要不这么着急，你们俩还会复婚的，因为你们没根本矛盾。



我不知道啥叫根本矛盾。我们确实没有深仇大恨。我只觉得，不喜欢了，就放开手，彼此都会轻松些。干吗跟自己也跟对方过不去？

当然，后来我也曾想，如果他不结婚，或许我们真的会复婚。这倒不代表我对他有多深的依恋，更主要的是后来的我对爱情已失望。

找准生活的支点很重要

离婚后，我住到了单位新分的房子里，买了一些便宜的家具，开始了一个人的日子。

有的人，离了婚，又没有房子，只好住进单位的集体宿舍，这是我最怕的事，因为像我们这样结了十年婚的人，已过惯了家庭生活，吃饭习惯汤汤水水，要有单独的厨房，单独的卫生间，要能洗澡才行。我庆幸的是我不必和别人挤在一起，我有一套房子，尽管旧极了，但是单元房。当初我是净身出户的，除了自己的衣服什么也没带。这一方面是因为我的房子还算福利房，只需交一万多块钱，我从我们共同的财产里拿钱交了；另一方面他是要娶人家进门的，当然更需要钱；而我只等着不嫌我穷的娶我就行了。男人女人在金钱上的压力不同，所以我没有为钱计较。

我给我的旧房子粉刷了一遍。请的马路装修队刷的



墙；我自己买来刷子、油漆刷的门窗，铺的地板革。我铺不起地板砖。我一个人做这一切的时候没有任何怨尤。尽管差点累死，但精神上挺愉快。我甚至在白墙上刷了棵绿树，有着长长的枝叶伸到窗口处。要是在两个人的家里我这样做会被对方骂死的，在自己家就不用担心，只要随自己的意就行。我在自己的小家里的开销大多来自父母的支持。我真感谢他们。不管什么情况下，只有父母是你永远的依靠！永远的！尽管他们对我未跟他们商量就擅自离婚非常愤怒和伤心。

我一直感谢老天的是，我一离婚，我的工作就变得非常忙起来。我要是不离婚，我的工作忙到这种程度估计也得离婚，谁会要一个每晚八九点钟甚至凌晨一两点钟才下班回家的女人？要早回家就干不好工作，而我又是一个多么热爱工作的人啊。所以我认为这绝对是老天的安排。我所在的单位力倡改革，我的才华好像被老总突然发现了，他使唤我像使唤一头驴，可是我干的多欢实啊！每天我拿出10个小时的时间对付工作的种种问题，而且常常值夜班。我回到家时，真的是顶着星星。有的时候下了夜班，慢慢走回宿舍区，看着天上的月亮或星星，看着寂静的街道，泊在路旁的出租车，心里既宁静又愉快，因为觉得自己在做很重要的事，很有价值的事。

许多人都认为我离婚后会很难过，因为但凡知道我前夫的人都说他是很优秀的，认为我放弃他太傻了。我告诉关心我的人，我真的很好，可他们都不信。他们以为离婚

的女人应该是很值得可怜的。我记得一个平常来往并不密切的朋友，听说我离婚了，忙不迭地来看我，他以为我会诉苦，会愁眉苦脸。他和我聊了一会儿后说，“我放心了”。我很感念他的关心，但骨子里对这种关心不屑一顾。我对自己说，这是我选择的生活，我确实认可这样。

一个人，不管男人女人，都得找准自己的支点，这样生活才有目标和动力。我离婚前，我的支点是爱情——一个女人哪能离开爱情呢，它几乎是我快乐或忧伤的全部源泉；我离婚后，爱情暂时空白了，但是我找到更可靠的支点——事业，它占据了我的全部时间，使我充实而自信，甚至要淡忘爱情。

日子就这样在忙忙碌碌中过了一年又一年，我被提拔到了更重要的岗位。我的生活只有两个字：工作。单位里开始有人称呼我“拼命三郎”。

但渐渐的，我发觉自己的内心有了些变化。比如，我忙完工作回家时，常会碰见一些和我年龄差不多的女人，她们衣着光鲜，眉飞色舞，或者与老公相伴散步，或者拉着个可爱的孩子在玩。与这些女人相比，我好像是个土拨鼠一样。我的脚步是匆忙的，我的衣着是灰暗的，我的眉头是皱着的，我的脸黄黄的，甚至长满了暗疮，那是因为紧张和缺乏休息的缘故；而且我是没有老公和娇儿的啊，没有一个人在等着我回家。我突然看到了自己的萎缩和苍白，尽管工作中我是张扬的、自信的，但我毕竟是个女人啊，而且还不算老。我突然意识到这样活下去是一件前景



很可怕的事。人生的目的是使自己更快乐啊，可我这样就真的快乐吗？什么是生活中更重要的？

我开始对自己多了一些关心。我办了美容卡，定期到美容店做护理；我去买了颜色鲜艳的服装，把自己装扮得更时髦些；更主要的是我开始了身体锻炼。每天做俯卧撑，骑健骑机，常去游泳。我走路的时候强迫自己挺起胸膛，抬起头走。我要让人们看到的是一个充满阳光色彩的富有活力的单身女人。

事实上，做到这一点并不难。我的同事很快传言我有了男友，因为他们看到我比从前更漂亮了，更像个女人了。其实改变女人不一定非得靠男人，但对此我从不解释。我情愿被他们误会着。

爱情对我来说是短暂的事件

我一直没有真正的男友。当然，这不是说我没有遭遇爱情。

我承认，我是个时常陷入爱情状态的女人。我内心敏锐善感，有时一个男人的眼神就会使我心动。但我背离爱情和坠入爱情是一样的迅速。我没有常性。而且我认为爱情本身就是没有常性的东西。爱情有时仅仅活在冥想中。

在和前夫商议好离婚但还没离那一段，我对自己未来的感情生活是有乐观的预料的：我不可能离开爱情生活；



我离婚是因为爱情的丧失；我离婚是为了追求新的爱情；我一定能找到一个我非常爱也被他非常爱着的男人。

我没有想到的是，他离婚几个月就结了新欢，而我竟然独自生活了许多年，还没有找到一个可以嫁的人。

爱情的片段还是有的。

我很长时间内没有再恋爱是因为我根本没有空闲，而且我不喜欢在公众场合抛头露面，和朋友们在一起是另一回事。但朋友中间是不会产生爱情的，太熟悉了。有一次，我推脱不开，在某个节日到来之前参加了某行业组织的联谊会。就在这个会上我认识了一个人。他是主人之一。看上去年龄和我差不多，身材很挺拔。联谊会不过是玩，我有些无聊地躲在最后面的沙发上，看见许多女性围在他的周围，很快乐地聊着或者跳着。但他还是来找我来了。他带我跳了一曲。这当然只代表着他的礼貌。但我们的手一握到一起，我就觉出一些不同。也许真的有什么生物磁场？我感觉出他和我很合拍，而且看出他也这么认为。后来我的眼光就再也没有离开他。大家告别的时候他重重地握了我的手，我感觉另有深意。分别后我就开始想念他。但我忍着没有和他联系。我不想对一个我不了解的男人暴露我的软弱。他给我来了电话，我觉得这中间隔了很长时间，其实才一天。我预感到我们之间要发生些什么，我并不畏惧，我在激动中盼望着。我对自己说，很久了，这是第一个让我动心的人。他是那样的有味道，除此之外我对他一无所知。



我们放任着自己的心愿，以一种极快的速度交往起来。在第一个10天里我们见了7次面。他开车来，等我下班，有时吃顿饭，有时只是带着我在路上慢慢地兜风。那一段日子真是很愉快。他表现得很幽默、敏捷，而且富有才华。我觉得认识他真是我的幸运。

一个周末我们去蹦迪。人很多，我们站得很近，跳起舞来时我们的手臂便碰到一起并且纠缠到一起，灯光打暗时我们紧紧地拥抱在了一起，直到灯光打亮还舍不得分开。我想我们真的是很渴望对方。

即便我们有了比较亲密的接触后我们的话题依然回避着双方的私人情况，比如婚姻情况。

我非常想知道他的全部。我觉得在电话中可能会比当面讲更方便些。因此，当我们又一次在中午休息时间打长长的电话时，我就直截了当地问了他的个人情况。

他告诉我，他有一个女儿，已7岁了。他的太太在一家省直单位工作。

我的心“咯噔”一下。我早想到他不可能是单身，但从他口中听到这些还是使我很难过。为什么优秀的男人都藏在别人的家中？

他也问我的情况，我告诉他我早离婚了，他听了也很吃惊。

他告诉我，如果我早认识他，就不会离婚了，因为他会说服我，因为离婚是绝对错误的选择。婚姻就是一日三餐，你干吗那么认真？他说，你还是太年轻了。

那爱情是什么？我问。

爱情是奢侈品，他说。

我无话可说。我们对婚姻的理解是不同的。我希望婚姻中有爱情。可爱情往往又是短暂的，婚姻也只好跟着短暂了。

尽管观点不同，尽管他已结婚，我仍然无法拒绝享受爱情这奢侈品。一日三餐就留给他自己好了。我们有意识地以一种舒缓的节奏继续着来往。我像是重新经历着初恋，他突然的电话有时会让我的心怦怦乱跳。我想我真的爱上了他。

但这样的感情无疑是复杂的，和初恋时的单纯决然不同。有快乐就分享，有悲伤就沉默，可以思念，但决不抱怨。我告诉他，这，就是我对他的原则。

我不抱怨，并不意味着我没有抱怨。作为一个朋友欣赏他的时候我不会抱怨，而作为一个喜欢他的女人，我怎能没有一点嫉妒呢？比如“五一”的假期时他带着妻子孩子去北京，我心里就会又酸又涩。

我猜他一定经过许多感情的事，因为优秀的男人总是被女人打造出来的。他善解风情，有时浑朴率真，和他在一起，快乐总是那么多。

一次，我半真半假地吓唬他：我真的爱上你了，你是个好老公的材料，我要横刀夺爱了。

他不信：你？你不会。你这么善良又这么聪明，怎么会给自己找麻烦？